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347号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元建设”）截至2023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龙元建设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龙元建设截至2023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



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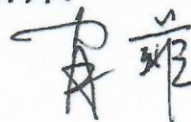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龙元建设截至2023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龙元建设截至2023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龙元建设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3月31日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3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01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基金定丰 83 号资产管理计划）、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定增 26 号资产管理计划）、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多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定增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22 号资管计划）以及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信托定增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共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7,657,955 股，发行价为 10.7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66,616,698.05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各项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6,403,839.5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40,212,858.48 元。上述资金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2835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分别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均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均已于 2019 年 8-9 月销户。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23 年 3 月 31 日存放金额	存储 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象山支行	龙元建设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33150199553600000577	2018.4.18	455,483,900.00	2019 年 8 月已 销户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波 市鄞州分行	龙元建设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357174347900	2018.4.18	253,103,300.00	2019 年 8 月已 销户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波 分行	龙元建设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8114701012900240149	2018.4.18	400,000,000.00	2019 年 8 月已 销户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波 分行	龙元建设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3320020010120100400026	2018.4.18	857,441,400.00	2019 年 8 月已 销户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宁波分行	龙元建设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940100788018000001528	2018.4.18	874,788,547.77	2019 年 8 月已 销户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波 分行	渭南明瑞 基础设施 开发有限 公司	386010100101194927			2019 年 9 月已 销户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宣城明宣 基础设施 开发有限 公司	612123165			2019 年 8 月已 销户	活期
温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开化明化 基础设施 投资有限 公司	905000120195185188			2019 年 8 月已 销户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闵行支行	商洛明城 基础设施 开发有限 公司	70050122000268020			2019 年 9 月已 销户	活期
合 计				2,840,817,147.77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2,840,212,860.4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842,260,452.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8 年度：		2,258,942,764.25			
				2019 年度：		583,317,687.85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差异
1	渭南市临渭区 2016 年新建学校 PPP 项目	857,441,400.00	858,129,310.39	687,910.39
2	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	874,184,258.48	875,097,535.02	913,276.54
3	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	653,103,300.00	653,414,572.28	311,272.28
4	商州区高级中学建设 PPP 项目	455,483,900.00	455,619,034.41	135,134.41
	合 计	2,840,212,858.48	2,842,260,452.10	2,047,593.62

主要差额原因说明如下：

(1) 渭南市临渭区 2016 年新建学校 PPP 项目调整后的承诺投资金额 857,441,400.00 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858,129,310.39 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687,910.39 元，主要原因为该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及零星手续费 687,910.39 元，公司将上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也投入到该项目中。

(2) 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调整后的承诺投资金额 874,184,258.48 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875,097,535.02 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913,276.54 元，主要原因为该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及零星手续费 913,276.54 元，公司将上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也投入到该项目中。

(3) 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调整后的承诺投资金额 653,103,300.00 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653,414,572.28 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311,272.28 元，主要原因为该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及零星手续费 311,272.28 元，公司将上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也投入到该项目中。

(4) 商州区高级中学建设 PPP 项目调整后的承诺投资金额 455,483,900.00 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455,619,034.41 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35,134.41 元，主要原因为该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及零星手续费 135,134.41 元，公司将上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也投入到该项目中。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4616 号），截至 2018 年 5 月 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950,955,322.79 元；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950,955,322.79 元置换预先投资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置换的金额为 1,950,955,322.79 元。

(五)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 5 月 14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使用了 472,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 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内部收 益率)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 号	项目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3月 (未审)		
1	渭南市临渭区2016年新建学校PPP项目	不适用	10.63%	33,881,794.27	9,577,251.81	-51,664,477.98	7,775,928.18	122,577,754.29	注
2	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	不适用	4.85%	8,618,522.64	56,132,355.44	30,874,412.34	8,092,409.76	161,033,865.95	注
3	开化火车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PPP项目	不适用	6.44%	11,541,893.50	18,213,236.32	16,725,172.64	-3,522,762.18	145,091,569.94	注
4	商州区高级中学建设PPP项目	不适用	9.24%	-27,737,484.56	57,833,038.84	-7,246,863.03	4,563,097.57	90,506,961.46	注
	合计			26,304,725.85	141,755,882.41	-11,311,756.03	16,908,673.33	519,210,151.64	

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期尚未结束，实际最终内部收益率暂时无法测算。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市场主体身
份码, 了解更
多信息, 可
记, 监管信息, 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 5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12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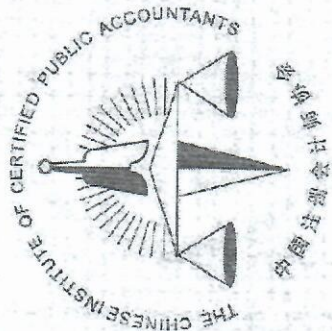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肖菲
 Full name: 肖菲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8-12-31
 Date of birth: 1998-12-3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10000050185
 Identity card No.: 31000005018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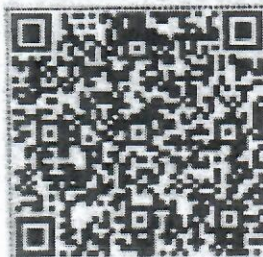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50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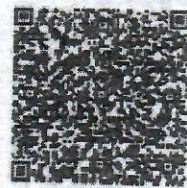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年 12月 31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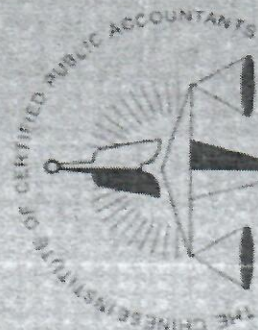


肖菲(31000005018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肖菲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姓	王炜程
Full name	王炜程
性	男
Sex	男
出生	1990
Date of birth	1990
工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	310105199003150015
Identity card No.	310105199003150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29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3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王炜程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 /